证券代码: 871366 证券简称: 广芯电子

主办券商: 国投证券

广芯电子技术 (上海) 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4月30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上海市闵行区顾戴路 2337 号 10 幢 14 层 (即为 H 幢 17 层) 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√其他方式投票 (通讯投票方式)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戴忠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 规定, 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,554,604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.21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5 人;
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: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公司董事会秘书苏毅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,结合公司董事会工作实际,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,报告对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详细的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554,60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2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广芯电子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收支情况执行审计工作后,出具了《审计报告》(天健审【2024】1327号),审计类型为标准、无保留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554,60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2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,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,报告对公司 2023 年的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4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5)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554,60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2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方案(即 2023 年度财务报告)进行了 审核,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554,60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2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,本年度不进行股利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554,60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2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本公司 2019 年度至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:该事务所)提供服务,该事务所认真尽责,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,熟悉公司的业务,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,鉴于双方合作良好,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554,60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2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 1. 议案内容: 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的相关规定,董事会安排公司有关部门专人对 2023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,并编制了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 neeq. com. cn)披露的《广芯电子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554,60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2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,结合公司监事会工作实际,公司编制了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,报告对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详细的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554,60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2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德恒(杭州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周华俐、蒋周珂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;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、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经全体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广芯电子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 - (二)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。

广芯电子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